

考试辅导：自理报检员考试讲义(07版之一)15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3/2021_2022__E8_80_83_E8_AF_95_E8_BE_85_E5_c30_183504.htm

第十章 出入境检验检疫注册登记审批第一节 概述书中特别申明了本章的重要性，请大家重视本章，必须熟记于胸。考不好可别怪我没有提醒啊

第二节 进出口化妆品标签审核一、 审核内容：（含牙膏）审核标签中标示的反映化妆品卫生质量状况、功能成分的真实性、准确性，同时审定标签格式、版面、文字说明、图形、符号等等。二、 主管部门：国家质检总局负责审核、批准、发证。各地质检机构负责受理工作。三、 审核程序：申请受理审查 / 检验总局核准并发证（《进出口化妆品标签审核证书》）

1、 申请资料：（必需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，外文翻译成中文）

- 《进出口化妆品标签审核申请书》、
- 产品成分表
- 标签标注内容的说明材料（和“特殊功效的实验室证明材料”）
- 产品在生产国允许销售的证明（必需公证）或原产地证明
- 出口企业生产卫生许可证
- 进口经销商或代理商的营业执照。

2、 下列情况可以合并申请，但必须每种标签提供6张样张*成分工艺相同，规格不同*包装不同*成分、工艺、规格、包装形式相同，外观不同。

3、 受理后，申请人必须将检验样品送“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”进行符合性检验。

4、 各受理机构和“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”必须将审查意见、检验结果报质检总局审核，由其做出准予或不予许可的决定，并在10日内颁发证书。

四、 检验与监督：1、 出境化妆品产地施检，口岸验放；进口化妆品必须由进境口岸施检。2、 检验合格，出具“合格证书”、加贴

“检验检疫标志”。卫生指标不合格的，作销毁或退货处理。

3、我国对进出口化妆品及其生产企业实行“卫生质量许可制度”。

4、检验检疫机构对进口化妆品实施后续监督。发现未经检验、未加贴或盗用检验检疫标志及无中文标签的进口化妆品，封存或补检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